

证券代码：301088

证券简称：戎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6

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将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97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7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3.1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9,012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3,267.89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发行募集资金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1]201Z0044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1）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7,862.35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

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7,862.35 万元。

(2)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515.97 万元。

(3)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3,963.0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5,341.32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417.63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 127,609.92 万元（账户余额中包含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本金 93,437.00 万元），其与募集资金专户应有余额差异原因为募集资金专户多支付发行费用相关增值税 911.76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账户支付发行费用 39.53 万元及尚有 137.95 万元发行费用未支付。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归还相关款项至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与应有余额不存在差异。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光大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7100188000229589）。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宁波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75060122000480516）。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

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1年10月27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浦发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9090078801100010410）。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1年10月27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招商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12910980310333）。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光大银行	37100188000229589	299.52
宁波银行	75060122000480516	1,109.04
浦发银行	89090078801100010410	153.35
招商银行	512910980310333	32,611.01
合计		34,172.92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金额(万元)	认购日	到期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苏州分行常熟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37.00	2021/12/13	2022/3/1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苏州分行常熟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	2021/12/27	2022/3/2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400.00	2021/12/13	2022/3/13
	合计		93,437.00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1 年度，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本次使用公开发行人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1 年 10 月 27 日前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中的自筹资金 7,862.35 万元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70.61 万元，共计 8,232.96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专项核验，出具了《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201Z0227 号）。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

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93,437.00 万元。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3,267.89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13,212.20 万元。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 33,963.6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累计金额为 33,963.00 万元。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 93,437.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要为公司建立设计研发中心，强化公司在产品设计研发方面的投入，提升整套设计体系的软硬件设施，并吸纳设计领域优秀人才，综合提高公司在产品设计研发方面的竞争优势，该项目不直接创造利润，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 “信息化建设项目”主要为公司信息化系统提升改造建设，以建立支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信息化管理体系，提升公司整体信息化管理水平，提高公司运营效率，该项目不直接创造利润，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3. “展示中心建设项目”是公司直接接触终端客户、开拓市场、提升品牌形象

的重要平台。设立线下展示中心有助于公司构建多层次的营销渠道以带来新的客流量，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是公司品牌文化、品牌形象的重要输出窗口。该项目以宣传推广公司产品及展示公司品牌形象为主要目的，其对公司其他渠道销售的促进作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 其他

1、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200Z0195 号），认为公司本专项报告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2、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书面核查意见，保荐机构认为：

戎美股份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3,267.8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591.29 ^{注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341.3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现代制造服务业基地项目	否	41,471.32	41,471.32	8,500.22	11,250.25	27.13	2023年	0.00	不适用	否
2.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308.20	4,308.20				2024年	0.00	不适用	否
3.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5,023.46	5,023.46	128.07	128.07	2.55	2023年	0.00	不适用	否
4.展示中心建设项目	否	9,252.71	9,252.71				2024年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0,055.69	60,055.69	8,628.29	11,378.32	18.95	—	0.00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	否	113,212.20	113,212.20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33,963.00	33,963.00	10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13,212.20	113,212.20	33,963.00	33,963.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73,267.89	173,267.89	42,591.29	45,341.3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报告期内，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3,267.89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13,212.20 万元。</p> <p>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 33,963.6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1 年 12 月，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33,963.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外，其余超募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本次使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截									

	<p>至 2021 年 10 月 27 日前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中的自筹资金 7,862.35 万元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70.61 万元，共计 8,232.96 万元。</p> <p>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专项核验，出具了《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201Z0227 号）。</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93,437.00 万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 93,437.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与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之间的差异 2,750.03 万元为募集资金置换中属于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投入。